

2024年8月20日

親愛的股東：

1. 2024中期報告

隨函附上中電控股(中電) 2024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報告亦已載於(a)本公司網站(www.clpgroup.com)「投資者關係」欄目的「財務報告」；及(b)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2. 公司通訊¹收取方式的安排 — 中電採納新監管無紙化上市機制；請注意以下有關如何要求印刷本及提供電郵地址的安排

公司透過兩種方式發布公司通訊，即(a)電子版本，以電子方式透過中電和聯交所的網站發布，或(b)印刷本。

如閣下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中文及/或英文)，可選擇(a)電子版本，或(b)印刷本；請參閱隨附的要求表格，並採取以下步驟(其中一項)：

- 掃描要求表格上的二維碼，要求收取電子版本的電郵將自動開啟，請發送該電郵以提供電郵地址；或
- 填妥及簽署要求表格，並使用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寄回至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或電郵至 clp.ecom@computershare.com.hk。

如閣下選擇電子版本，可提供電郵地址；如提供的電郵地址無效，將無法收取有關公司通訊已載於中電網站的電郵通知。在該情況下，閣下可能需要查閱中電和聯交所網站閱覽公司通訊。如提供的電郵地址無效或未能提供電郵地址，則該通知將會郵寄至閣下的登記地址。

如閣下選擇收取印刷本，可按上述指示填妥要求表格通知公司，並注意以下截止日期。當閣下作出收取印刷本的有效要求後，該指示將維持有效，直至被撤銷或取代。

截止日期為2024年9月19日(視為選擇電子版本) — 若公司於截止日期或之前仍未收到閣下填妥及簽署的要求表格，閣下會被視為選擇收取電子版本。公司會以電郵通知閣下公司通訊已載於中電網站；如未能提供電郵地址，則該通知將會郵寄至閣下的登記地址。

不論上述的安排如何，閣下可隨時(a)要求更改²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版本(中文及/或英文)及/或收取方式，或(b)以電子方式查閱公司通訊時出現任何困難，可要求索取印刷本，請填妥及寄回要求表格(載於中電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的「股東服務」)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 clp.ecom@computershare.com.hk。所有指示及更改均費用全免。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³ — 上述有關公司通訊的安排與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就相關公司行動尋求股東指示)無關。無論閣下選擇以何種方式收取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將以郵寄方式個別發送至股東的登記地址。

3. 第二期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2024年8月5日宣布派發2024年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0.63港元，此股息將於2024年9月13日派發予於2024年9月4日已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4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收取第二期中期股息的人士，務請於2024年9月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手續。

如閣下對上文有任何疑問，請於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5時，致電中電(852) 2678 8228；或電郵至 cosec@clp.com.hk查詢。

聯席公司秘書
凌顯猷

隨附：附件

- 附註：
- 公司通訊指中電的中期報告/年報、季度簡報、會議通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股東刊物(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所指的「公司通訊」)。
 - 若閣下希望更改指示適用於下一批公司通訊，必須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7日的書面通知，否則，有關指示將適用於稍後發出的公司通訊。
 -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要求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權利或選擇的公司通訊(按上市規則定義)。

要求表格

致：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或電郵至clp.ecom@computershare.com.hk)

A. 本人／我等希望收取日後公司通訊¹的電子版本，請按照下列選項1或選項2提供的電郵地址向本人／我等發送電郵通知*：

(請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以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

選項1(請簽署及寄回此表格)
請填寫以下內容(以大楷填寫):
股東姓名

(英文) (中文)
電郵地址 _____

選項2(無需寄回此表格)
請掃描二維碼， 電郵將自動開 啟，請發送該 電郵以提供電郵 地址。

* 此電郵地址用作以電郵方式通知閣下公司通訊已載於中電網站。如提供的電郵地址無效或沒有提供電郵地址，有關通知將郵寄至閣下的登記地址。

如果提供多於一個電郵地址，只有最新提供的電郵地址會被登記。

B. 本人／我等希望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請按以下所指定的語言提供：

(請於適當的空格內加上「✓」號)

英文 及／或 中文 (要求收取印刷本的指示將維持有效，直至該指示被撤銷或取代。)

股東姓名

_____ (英文)(以大楷填寫) _____ (中文)

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1 公司通訊指中電的中期報告／年報、季度簡報、會議通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股東刊物(包括上市規則內所指的「公司通訊」)。
- 2 如閣下以聯名方式持有股份，本表格需要由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聯名股份的所有聯名持有人作出通知及簽署，方為有效。表格上若未有作出選擇、未有簽署，或填寫不正確，即告作廢。
- 3 若閣下希望更改指示適用於下一批公司通訊，必須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7日的書面通知，否則，有關指示將適用於稍後發出的公司通訊。
- 4 為免產生疑問，本公司不接受任何在本表格上的額外指示。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向中電及／或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的「個人資料」定義相同，個人資料可包括但不限於閣下的姓名、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或閣下之選擇等。閣下的個人資料將被收集作以下用途：核實及記錄閣下收取中電公司通訊語文版本和收取方式的選擇；以及傳送公司通訊。閣下的個人資料將會被傳送至任何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提供與其業務運作有關的行政或電訊服務的代理人、承包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人。如有法例規定，中電及／或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會披露有關資料，也會應執法機關或監管部門的要求披露上述資料。閣下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其他適用的個人資料保護法例中的條款，查閱、修改及／或刪除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有關查閱、修改及／或刪除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以及撤回同意的要求(如適用)，均須以書面方式透過以下任何一個途徑提出：

郵寄至：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隱私主任

電郵至： 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

閣下可以登入中電網站(https://www.clpgroup.com/zh_hk/pages/privacy.html)查閱中電的私隱政策聲明，以了解更多關於中電在私隱及個人資料保護方面的政策。

閣下寄回本表格時，
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簡便回郵號碼37
香港